安乃达驱动技术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乃达驱动技术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 十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,会议通知 和材料已于2025年10月18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。会议由公司董 事长黄洪岳先生主持,应参会董事8名,实际参会董事8名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 表决情况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)等有关法律、 法规及《安乃达驱动技术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) 的规定,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,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: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 票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、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安乃达驱动技术(上海)股份有限公 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》(以下简称"本次激励计划")的相 关规定及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授权,经审议,董事会同意对本次激励 计划的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问购价格、股票期权行 权价格进行调整,同意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16.43元/股调整为 16.13元/股, 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16.43元/股调整为

16.13元/股,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33.81元/股调整为33.51元/股。

表决结果:同意8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,回避0票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、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59)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,董事会认为:公司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包含的信息公允、全面、 真实的反映了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,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 完整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:同意8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,回避0票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议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,回避1票。

关联董事李讲先生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60)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乃达驱动技术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8日